

黔东南州凯里市固体废物(医疗废物、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四号)的相关规定,对本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一、公众查阅报告书的方式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sQXfHj-Na792ryOkjQ5N2w> 提取码: 97qp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到建设单位贵州全千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涉及炉山镇、炉山工业园区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单位名称:贵州全千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炉山镇新华村金银洞组27号
联系人:袁总
联系电话:15598920999
电子邮箱:690631949@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贵州全千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1日

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商品房预售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及《贵州省城镇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的规定,经本局审核批准,下列商品房已具备预售条件,准予上市。预售下列商品房的单位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到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登记备案。

项目名称:凯里市龙泉绿城项目
房屋坐落:地质六队南侧、市机电市场东侧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522601202100131
在建项目开工时间:2020年12月1日
竣工时间:2023年12月1日
预售房屋栋号:2号楼、3号楼、4号楼、7号楼、8号楼、9号楼、11号楼、13号楼、14号楼、15号楼
预售证号:(2021凯里)商房预字第011号
预售面积:85375.32平方米
预售企业名称:贵州省绿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一峰
联系电话:0855-2268888
土地出让年限:终止日期:住宅2090年1月7日
预售资金监管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南支行
预售资金监管账号:63920123670000899

以上商品房预售许可公告内容若有异议,请与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联系电话:8211290。

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商品房预售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及《贵州省城镇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的规定,经本局审核批准,下列商品房已具备预售条件,准予上市。预售下列商品房的单位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到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登记备案。

项目名称:凯里市龙泉绿城项目
房屋坐落:地质六队南侧、市机电市场东侧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522601202100131
在建项目开工时间:2020年12月1日
竣工时间:2023年12月1日
预售房屋栋号:1号楼、5号楼、6号楼、10号楼、12号楼、16号楼
预售证号:(2021凯里)商房预字第012号
预售面积:53899.29平方米
预售企业名称:贵州省绿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一峰
联系电话:0855-2268888
土地出让年限:终止日期:住宅2090年1月7日
预售资金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
预售资金监管账号:52050166363609996666

以上商品房预售许可公告内容若有异议,请与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联系电话:8211290。

公司分立公告

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存续分立方式,分立为“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和“凯里市启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分立后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凯里市启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原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名下裕豪国际写字楼24、25、26层资产(附件一),和裕豪酒店大楼15-27层资产(附件二)权属归凯里市启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单独所有,原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债务由分立后的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承

担,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资产及债权债务由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单独承担。债权人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30日内,可书面要求对债权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分立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

特此公告

附件一:
裕豪酒店写字楼24层、25层、26层对应权证:
1.位于凯里市金山大道3号裕豪酒店(酒店2)24层1号,黔(2018)凯里市不动产权第0018559号;
2.位于凯里市金山大道3号裕豪酒店(酒店2)24层2号,黔(2018)凯里市不动产权第0018674号;
3.位于凯里市金山大道3号裕豪酒店(酒店2)24层3号,黔(2018)凯里市不动产权第0018562号;
4.位于凯里市金山大道3号裕豪酒店(酒店2)24层4号,黔(2018)凯里市不动产权第0018563号;
5.位于凯里市金山大道

附件二:
裕豪酒店15层—27层(共计13层)
位于凯里金山大道1号裕豪大酒店A座,黔(2021)凯里市不动产权第0022612号项下15层—27层,共计13层。

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0日

减资公告

因经营需要,经投资者决议,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股东会议通过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10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000万元人民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请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见报后45天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减少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

联系电话:15985568886
联系人:杜鹏
特此公告

凯里市裕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1日

贵州省凯里市人民法院公告

魏凡龙、任庭波:
关于原告李世民、郭德定诉被告魏凡龙、任庭波及第三人凯里市广正运输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本院于2021年9月29日审理终结,并作出(2021)黔2601民初49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限被告任庭波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郭德定、李世民车辆停运损失费、车辆修理费共计4464.76元;二、驳回原告郭德定、李世民的其余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45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任庭波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凯里市人民法院
2021年9月30日

贵州省凯里市人民法院公告

伍正林:
关于原告滕明永与被告伍正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于2021年10月9日审理终结,并作出(2021)黔2601民初510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限被告伍正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滕明永支付材料款310419元及截至2021年6月15日的逾期付款利息343.80元。并以310419元为基数,向原告滕明永支付自2021年6月8日起至实际付清货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年期利率1.5倍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二、限被告伍正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共同向原告滕明永支付原告滕明永因实现债权支出的财产保全费2220元、保险费900元,共计3120元。如义务人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56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伍正林负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黔2601民初510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凯里市人民法院
2021年10月9日

贵州省黄平县人民法院公告

皮灵军、马文文:
本院受理的原告贵州黄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皮灵军、马文文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们外出务工,下落不明,地址不详,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黔2622民初6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皮灵军、马文文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共同偿还原告贵州黄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0元,以及2021年3月20日前的利息13315.94元,共计本息63315.94元。2021年3月21日起以后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月利率9.5%基础上加收50%标准计算至贷款本金及利息付清之日止。如果二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382元,公告费400元(两次费用),共计1782元,均由被告皮灵军、马文文共同负担。判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同时还应预交案件受理费1382元,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黄平县人民法院
2021年10月11日

遗失声明

●不慎遗失贵州高投东南置业有限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商品房预售合同登记备案表》原件各一份,合同编号:2018010254,合同编号: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西出口南湖01号地块未来城二期9幢1单元16层1601号,面积:172.74平方米,特别声明作废。

杨菁
2021年10月11日

●不慎遗失《出租车从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号码:522622198602220512,特别声明作废。

陈忠林
2021年10月11日

●不慎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名:贵州建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核准号:J7130002268501,开户行:贵州银行凯里宁波路支行,账号:0501001900001765,账户性质:基本存款账户,特别声明作废。

贵州建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2021年10月11日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垃圾不掉地

环境更美丽